

曾國藩全集

唐功選
上諭印

卷二
家書二

◎清 曾國藩 著

曾國藩全集

卷二 家書二

北京出版社

曾國藩全集 卷二 家書二

咸豐八年

致沅弟

正月初四夜

沅甫九弟左右：

十二月二十八日接弟二十一日手書，欣悉一切。

臨江已復，吉安之克實意中事。克吉之後，弟或帶中營圍攻撫州，聽候江撫調度；或率師隨迪安北剿皖省，均無不可。屆時再行相機商酌。此事我爲其始，弟善其終，補我之闕，成父之志，是在賢弟竭力而行之，無爲遽懷歸志也。

弟書自謂是篤實一路人，吾自信亦篤實人，只爲閱歷世途，飽更事變，略參些機權作用，把自家學壞了。實則作用萬不如人，徒惹人笑，教人懷恨，何益之有？近日憂居猛省，一味向平實處用心，將自家篤實的本質還我眞面、復我固有。賢弟此刻在外，亦急須將篤實復還，萬不可走入機巧一路，日趨日下也。縱人以巧詐來，我仍以渾含應之，以誠愚應之；久之，則人之意也消。若勾心鬥角，相迎相距，則報復無已時耳。

至於強毅之氣，決不可無，然強毅與剛愎有別。古語云自勝之謂強。曰強制，曰

強恕，曰強爲善，皆自勝之義也。如不慣早起，而強之未明即起；不慣莊敬，而強之坐屍立齋；不慣勞苦，而強之與士卒同甘苦，強之勤勞不倦。是即強也。不慣有恒，而強之貞恒，即毅也。捨此而求以客氣勝人，是剛愎而已矣。二者相似，而其流相去霄壤，不可不察，不可不謹。

李雲麟氣強識高，誠爲偉器，微嫌辨論過易，弟可令其即日來家，與兄暢敘一切。

兄身體如常。惟中懷鬱鬱，恒不甚舒鬯，夜間多不成寐，擬請劉鏡湖三爺來此一爲診視。聞弟到營后體氣大好，極慰極慰。

九弟媳近亦平善。元旦至新宅拜年，叔父、六弟亦來新宅。余與澄弟等初二至白玉堂，初三請本房來新宅。任尊家酬完龍願三日，因五嬪腳痛所許，初四即散，僅至女家及攸寶庵，并未煩動本房。溫弟與迪安聯姻，大約正月定庚。科四前要包銃藥之紙，微傷其手，現已全愈。鄧先生訂十八人館。葛先生擬十六去接。甲三姻事擬對筱房之季女，現尚未定。三女對羅山次子，則已定矣。劉詹岳先生繹得一見否？爲我極道歉忱。黃莘翁之家屬近況何如？苟有可爲力之處，弟爲我多方照拂之。渠爲勸捐之事嘔氣不少，喫虧頗多也。母親之墳，今年當覓一善地改葬。惟兄脚力太弱，而地

師又無一可信者，難以下手耳。餘不一一，順問近好，諸惟心照。

國藩手具

再，帶勇總以能打仗爲第一義。現在久頓堅城之下，無仗可打，亦是悶事。如可移紮水東，當有一二大仗開。弟營之勇銳氣有餘，沉毅不足，氣浮而不斂，兵家之所忌也，尚祈細察。偶作一對聯箴弟云：打仗不慌不忙，先求穩當，次求變化；辦事無聲無臭，既要精到，又要簡捷。賢弟若能行此數語，則爲阿兄爭氣多矣。國藩又行。

致沅弟 正月二十九日

沅甫九弟左右：

二十七日劉福一等四人者歸，接弟信，并《二十二史》七十二套，金、史賄銀三百兩，具悉一切。此書十七史係汲古閣本，《宋》《遼》《金》《元》係宏簡錄，《明史》係殿本。較之兄丙申年所購者多《明史》一種，餘略相類，在吾鄉已極爲難得矣。吾後在京亦未另買有全史，僅添買《遼》《金》《元》《明》四史及《史》《漢》各佳本而已。《宋史》至今未辦，蓋闕典也。

吉賊決志不竄，將來必與潯賊同一辦法，想非夏末秋初不能得手。弟當堅耐以待之。迪安去歲在潯於開濱守遷之外，間亦讀書習字。弟處所掘長濱如果十分可靠，將來亦有閑隙可以偷看書籍，目前則須極力講求濱工巡邏也。

澄弟於二十二日下縣。賴明府於蝗蝻事辦理極為認真，有信邀紳士去。溫弟於二十五日回家。亦山先生二十二日歸，二十六復來。瀛皆先生二十上學，二十二日開課，亦山亦執贊受業。甲五日疾總未甚好，右目外云如故，左目已屬大好，究不能與常人一般。九弟婦體氣極弱，服峻補之劑，日有起色。再過數日，應可出房照料雜事。青山二十七日暫歸，余囑其初一復來。二十八日夕接第二十二日信，亦請青山在此多住月餘，二月內必堅留之也。

周濟受害紳民，非泛愛博施之謂，但偶遇一家之中殺害數口者、流轉遷徙歸來無食者、房屋被焚棲止靡定者，或與之數十金，以周其急。先星岡公云濟人須濟急時無。又云隨緣布施，專以目之所觸為主，即孟子所稱『是乃仁術也』。若目無所觸而泛求被害之家而濟之，與造冊發賑一例，則帶兵者專行沽名之事，必為地方官所譏，且有掛小漏萬之慮。弟之所見，深為切中事理。余係因昔年湖口紳士受害之慘，無力濟之，故

推而及於吉安，非欲弟無故而爲沽名之舉也。

金、史謝信此次未寫，少遲再寄。李雨蒼二十九日到家。孫朗青、吳貫槎均來。初四日係先大夫初周年忌辰，敬辦小祥祭事。俟日內再行詳布。即問近好，諸惟心照。

兄國藩手草

致沅弟 三月三十日

沅甫九弟左右：

春二、安五歸，接手書，知營中一切平善，至爲欣慰。

次青二月以後無信寄我，其眷屬至江西不知果得一面否？弟寄接到胡中丞奏伊人浙之稿，未知果否成行？頃得耆中丞十三日書，言浙江省江山、蘭溪兩縣失守，調次青前往會剿。是次青近日聲光亦漸漸膾炙人口。廣信、衢州兩府不失，似浙中終可無慮，未審近事究復如何？廣東探報，言逆夷有船至上海，亦恐其爲金陵餘孽所攀援。若無此等意外波折，則洪楊股匪不患今歲不平耳。

九江竟尚未克，林啓榮之堅忍實不可及。聞麻城防兵於三月十日小挫一次，未知確否？弟於次青、迪、厚、雪琴等處須多通音問，俾余亦略有見聞也。

家中四宅大小眷口清吉。兄病體已愈十之七八，日內並未服藥，夜間亦能熟睡，至子丑以後則醒，是中年後人常態，不足異也。紀澤自省城歸，二十五日到家。堯階二十六日歸去。澄侯二十七日赴永豐，爲書院監課事。湘陰吳貞階司馬於二十六日來鄉，是厚庵囑其來一省視，次日歸去。

余所奏報銷大概規模一摺，奉朱批：『該部議奏。』戶部奏於二月初九日。復奏言『曾（國藩）所擬尚屬妥協』云云。至將來需用部費不下數萬。聞楊、彭在華陽鎮抽厘，每月可得二萬，系雪琴督同凌蔭庭、劉國斌等經紀其事，其銀歸水營楊、彭兩大股分用。余偶言可從此項下設法籌出部費，貞階力贊其議。想楊、彭亦必允從。此款有着，則余心又少一牽掛。

郭意誠信言四月當來鄉一次。胡蓮舫信言五月當來一次。余前薦許仙屏至楊軍門處，係厚庵專人來此請薦作奏者。余薦意誠、仙屏二人，聞胡中丞薦劉小鉞芳蕙，袁州人，已爲起草一次，不知尚須再請仙屏否？余因厚庵未續有緘來，故未先告仙屏也。仙屏上次有一信與余，尚未復信。若已來吉營，乞先爲致意。季高處此次匆遽，尚未作書，下次決不食言。

溫弟尚在吉安否？前胡二等赴吉，余信中未道及溫弟事。兩弟相晤時，日內必甚歡暢。溫弟豐神較峻，與兄之伉直簡憺雖微有不同，而其難於譖世，則殊途而同歸。余常用爲慮。大抵胸多抑鬱，怨天尤人，不特不可以涉世，亦非所以養德；不特無以養德，亦非所以保身。中年以後，則肝腎交受其病。蓋鬱而不暢，則傷木；心火上熾，則傷水。余今日之目疾及夜不成寐，其由來不外乎此。故於兩弟時時以平和二字相勸，幸勿視爲老生常談。至要至囑。

朱雲亭妹夫二十七日來看余疾，語及其弟存七尚無功名。茲開具履歷名條，望弟即爲玉成之。親族往弟營者人數不少，廣廈萬間，本弟素志。第善覘國者，睹賢哲在位，則卜其將興；見冗員浮雜，則知其將替。善覘軍者亦然。似宜略爲分別，其極無用者，或厚給途費遣之歸里，或酌賃民房令住營外，不使軍中有惰漫喧雜之象，庶爲得宜。至頓兵城下爲日太久，恐軍氣漸懈，如雨後已弛之弓，三日已腐之饌，而主者晏然，不知其不可用。此宜深察者也。附近百姓果有騷擾情事否？此亦宜深察者也。

目力極疲，此次用先大夫眼鏡，故字略小，而蒙蒙者仍如故。溫弟未及另緘，諒之。

致沅弟 四月初九日

沅甫九弟左右：

四月初五日得一等歸，接弟信，得悉一切。

兄回憶往事，時形悔艾，想六弟必備述之。弟所勸譬之語，深中機要，『素位而行』一章，比亦常以自警。只以陰分素虧，血不養肝，即一無所思，已覺心慌腸空，如極餓思食之狀。再加以憧憬之思，益覺心無主宰，怔悸不安。

今年有得意之事兩端。一則弟在吉安聲名極好。兩省大府及各營員弁、江省紳民交口稱頌，不絕於吾之耳；各處寄弟書及弟與各處稟牘信緘俱詳實妥善，犁然有當，不絕於吾之目。一則家中所請鄧、葛二師品學俱優，勤嚴并著。鄧師終日端坐，有威可畏，文有根柢而又曲合時趨，講書極明正義而又易於聽受。葛師志趣方正，學規謹嚴，小兒等畏之如神明，而代管瑣事亦甚妥協。此二者皆余所深慰。雖愁悶之際，足以自寬解者也。第聲聞之美，可恃而不可恃。兄昔在京中頗著清望，近在軍營亦獲虛譽。善始者不必善終，行百里者半九十里。譽望一損，遠近滋疑。弟目下名望正隆，務宜力持不懈，有始有卒。

治軍之道，總以能戰爲第一義。倘圍攻半歲，一旦被賊衝突，不克抵御，或致小挫，則令望隳於一朝。故探驪之法，以善戰爲得珠，能愛民爲第二義，能和協上下官紳爲第三義。願吾弟兢兢業業，日慎一日，到底不懈，則不特爲兄補救前非，亦可爲吾父增光於泉壤矣。精神愈用而愈出，不可因身體素弱過於保惜；智慧愈苦而愈明，不可因境遇偶拂遽爾摧沮。此次軍務，如楊、彭、二李、次青輩皆係磨煉出來，即潤翁、羅翁亦大有長進，幾於一日千里，獨余素有微抱，此次殊乏長進。弟當趁此增番識見，力求長進也。

求人自輔，時時不可忘此意。人才至難，往時在余幕府者，余亦平等相看，不甚欽敬。洎今思之，何可多得！弟常常以求才爲急，其闊冗者雖至親密友不宜久留，恐賢者不願共事一方也。

澄侯弟初九日晉縣，係劉月槎、朱堯階等約去清算往年公帳。翠山先生近日小疾，服黃芪兩餘，尚未全愈，請甲五在曾家壠幫同背書。如再數日不愈，擬令科四來從鄧先生讀，科六則仍從甲五讀；若漸愈，則不必耳。紀澤近亦小疾，初八日兩人皆停課未作。紀澤出疹，咳嗽亦難遽期全瘳。余自四月來眠興較好，近讀杜佑《通典》，每

日二卷，薄者三卷。惟目力極劣，餘尚足支持。四宅大小眷口平安。定三舅爹三月十六來，四月初六歸去，在新宅住四天，余住老宅。王福初十赴吉安，另有信，茲不詳。

兄國藩草

再，弟前請兄與季高通信，茲寫一信，弟試觀之尚可用否？可用則便中寄省，不可用則下次再寫寄可也。又行。

迪安囑六弟不必進京，厚意可感。弟於迪、厚、潤、雪、次青五處，宜常常通問。惲廉訪處，弟亦可寄信數次，爲釋前怨。《歐陽文忠集》，吉安若能覓得，望先寄回。

致沅弟 五月初六日

沅弟左右：

昨信書就未發，初五夜玉六等歸，又接弟信。報撫州之復。它郡易而吉州難，余固恐弟之焦灼也。一經焦躁，則心緒少佳，辦事不能妥善。余前年所以廢弛，亦以焦躁故爾。總宜平心靜氣，穩穩辦去。

余前言弟之職以能戰爲第一義，愛民第二，聯絡各營將士、各省官紳爲第三。今

此天暑曬人，弟體素弱，如不能兼顧，則將聯絡一層少爲放松，即第二層亦可不必認真，惟能戰一層，則刻不可懈。目下濠溝究有幾道？其不甚可靠者尚有幾段？下次詳細見告。九江修濠六道，寬深各二丈，吉安可仿爲之否？

弟保同知花翎，甚好甚好。將來克復府城，自可保住太守。吾不以弟得陞階爲喜，喜弟之吏才更優於將才，將來或可勉作循吏，切實做幾件施澤於民之事，門戶之光也，阿兄之幸也。

龍翰臣方伯與弟信，內批胡中丞奏摺，言有副本，勿與它人看。是何奏也？并問餘續具。

致沅弟

五月三十日

兄國藩再行

沅甫九弟左右：

正七歸，接一信。啓五等歸，又接一信。正七以瘧，故不能遽回營。啓五求於嘗新後始去。茲另遣人送信至營，以慰遠塵。

三代祠堂或分或合，或在新宅，或另立規模，統俟弟復吉後歸家料理。造祠之法，

亦聽弟與諸弟爲之。落成後，我作一碑而已。看地之事，寬十現在代覓，冒暑裹糧，一出動十日半月，又不取我家盤纏，頗爲可感。惟吉壤難得，即僅圖五患之免，亦不易易。余意欲王父母、父母改葬後，將神道碑立畢，然後或出或處，乃可惟余所欲。

目下在家意緒極不佳，回思往事，無一不慚愧，無一不褊淺。幸弟去秋一出，而江西、湖南物望頗隆。家聲將替，自弟振之，茲可欣慰。「靡不有初，鮮克有終」，望弟慎之又慎，總以克終爲貴。

家中四宅大小平安。二十三四大水，縣城、永豐受害頗甚，我境幸平安無恙。聞季洪有油在永豐，亦已被淹，渠信未之詳也。澄弟以三十日赴永豐，因修丞署及蝗蟲事。

弟寄歸之書皆善本，林氏續選古文雅正，雖向不知名，亦通才也。如有《大學衍義》、《衍義補》二書可買者，望買之。學問之道，能讀經史者爲根柢，如兩《通》杜氏《通典》、馬氏《通考》兩《衍義》及本朝兩《通》徐乾學《讀禮通考》、秦蕙田《五禮通考》皆萃《六經》諸史之精，該內聖外王之要。若能熟此六書，或熟其一二，即爲有本有末之學。家中現有四《通》而無兩《衍義》，祈弟留心。弟目下在營不可看書，致荒廢正務。天氣炎熱，精神有限，宜全用於營事中也。余近作《賓興堂記》，抄稿寄閱。久荒

筆墨，但有間架，全無精意。愧甚愧甚。順問近好。

兄國藩手草

再，弟尚有二女未許字人。余前與次青約請兩家訂爲婚姻，以申永好。渠二子皆已定聘，余許以渠若於三年之內續生男子，即以弟本年生女許之。當復信之時，未曾與弟往返函商，亦因弟與溫、季兩弟平日皆佩服次青之爲人也。茲特奉告，望弟莞允。次青節孝之後，此次賞不償勞，余實負之。將來天佑其家，必有餘慶也。又及。

此次信交龍勇六送營。勇六即願留營，不復帶回信歸也，望弟收用之。倘有家信，另派長夫送歸可耳。撫、建之賊，究係竄閩？抑仍入浙？望查明寄歸。

玉班觀察家訂婚之說，余主持之，盡可對，九弟婦意欲少緩，仍請弟爲主。月半道場亦待弟歸再辦也。

余有戈什四人陳考元、向子榮、蔣魁南、詹鴻賓在得勝營，望告知普欽堂，遇便保之。又羅德煌從我最久，現在劉培元營，宜設法優保之，可與劉一商也。餘不一一。兄國藩再具。

再，近日天氣炎熱，余心緒尤劣，愧恨交集。每中夜起立，有懷吾弟，不得相見一

爲傾吐。外間譏議之辭，弟應得聞十一，便中可密及也。弟近日所事俱合於理，余甚欣慰。惟聞早間晏起，臨事少莊敬之象，是亦宜速改者。至囑至囑。外江西撫藩糧道信三件，次青信一件，即日專丁馳送。前楊、李、彭公信尚無復音，何也？浙撫信一件，浙紳信一件，專勇飛送次青處，由次青派丁送杭州也。又行。

致沅弟 六月初四日

沅甫九弟左右：

初一日專人至吉營送信。初二夜接弟來信，論敬字義甚詳，兼及省中奏請援浙事，勸余起復。是日未刻，郭意城來家述此事，駱中丞業出奏矣。初三日接奉廷寄，飭即赴浙辦理軍務，與駱奏適相符合。駱奏二十五日發，寄諭二十日自京發也。

聖恩高厚，令臣下得守年餘之喪，又令起復，以免避事之責。感激之忱，匪言可喻。茲定於初七日起程，至縣停一日，至省停二三日。恐馳路迂遠，擬由平江、義寧以至吳城。其張運蘭、蕭啓江諸軍，約至河口會齊。將來克復吉安以後，弟所帶吉字營即由吉東行至常山等處相會。先大夫少時在南嶽燒香，抽得一簽云：『雙珠齊入手，

光彩耀杭州。」先大夫嘗語余云：『吾諸子當有二人官浙。』今吾與弟赴浙剿賊，或已兆於五十年以前乎？

此次之出，約旨卑思，腳踏實地，但求精而不求闊。目前張、蕭二軍及弟與次青四軍已不下萬人，又擬擡船過常、玉二山，略帶水師千餘人，足敷剿辦矣。此外在江各軍，有餉則再添，無餉則不添，望弟爲我斟酌商辦。辦文案者，彭椿年最爲好手。現請意城送我至吳城，或至玉山，公牘私函意城均可料理。請仙屏即日回奉新，至吳城與我相會。其彭椿年、王福二人，弟隨留一人，酌派一人來兄處當差，亦至吳城相會。余若出大道，則由武昌下湖口以至河口；若出捷徑，則由義寧、吳城以至河口。許、彭等至吳城，聲息自易通也。應辦事宜及往年不合之處應行政弦者，弟一一熟思，詳書告我。順問近好。

兄國藩再肅

諭紀澤

七月二十一日

字諭紀澤兒：

余此次出門，略載日記，即將日記封每次家信中。聞林文忠家書，即係如此辦法。